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022年06月30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2ER3RL3XA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1171 号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就 2022 年 06 月 30 日贵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执行了鉴证。

一、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对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评价并发表自我评估意见。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贵公司是否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六、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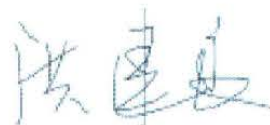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惠丰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建良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雨亭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八日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一、 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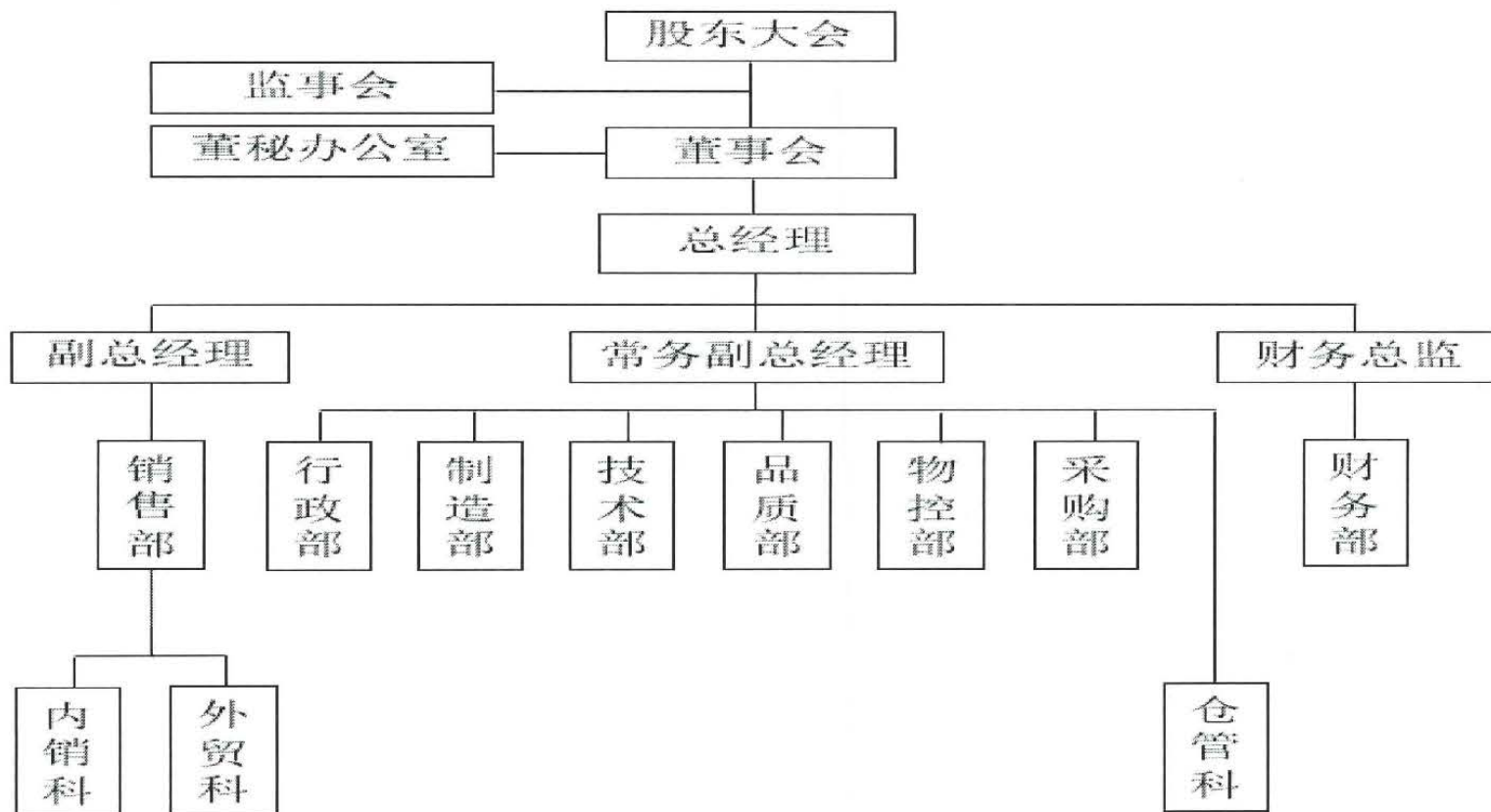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都伟云、周志伟、周小培、钱旭共同出资，于 2015 年 3 月经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91330522329854749P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都伟云。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 57,081,006.00 元，股份总数 57,081,006.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均为都伟云、周新芳、周志伟、钱旭。



公司基本组织框架如下：



二、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架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 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 3、 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保证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 4、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 1、 内部控制的建立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 2、 内部控制的建立应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针对业务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将该制度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 3、 内部控制的建立应保证公司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和分工，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
- 4、 内部控制的建立要遵循成本与效益原则，尽量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 5、 内部控制应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 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

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置与执行情况如下：

(一) 公司的内部控制结构

1、 控制环境

(1) 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公司始终秉承“为绿色出行提供强劲动力”的使命，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规范，向员工传达了公司“品质无小事、创新不间断、制造精细化”的经营理念，充分认识到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源动力，通过引进培养专业技术人才，组建高层次创新团队等举措，持续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为新产品开发、工艺创新创造良好基础条件。

(2) 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严格按照岗位要求，遵循公正、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招聘德才兼备的人才。对在职工进行入职培训、岗前技能培训，培训后方可上岗，并且根据需求不定期开展在岗集中培训、岗位资格培训等以提高员工自身业务水平和工作技能。

(3) 治理层的参与程度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文件，对公司治理层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作了明确规定。目前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8 名，公司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 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秉持“为绿色出行提供强劲动力”的社会使命和“品质无小事、创新不间断、制造精细化”的经营理念，重视完善内部控制并实施有效监督，积极创新，规避风险。

(5) 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了管理科学、权责明确的法人治理结构，成立了股东大会，设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根据职责划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立了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销售部、采购部、物控部、品质部等职能部门，全面贯彻不兼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各部门随时互通信息，确保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6) 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根据经营活动和管理的实际需要，指定部门负责人，明确划分各部门职责，将各种不相容职责进行分离并针对授权交易建立了适当的制度和程序。



公司对销售收款、货币资金管理等方面制定了《往来账款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应的审批制度,这些制度对销售货款、现金收支等审批权限、岗位职责作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对采购付款、费用报销等方面制定了《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应的审批制度,这些制度对于各种款项支付、费用报销的审批部门、审批权限及责任、审批程序作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对重大资产经营决策、投融资、关联方交易等方面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应的审批制度,这些制度对决策程序、审批权限等作了详细的规定。

(7)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关键,公司成立了人力资源部门,制定了《员工手册》、《员工行为规范规定》、《新员工培训管理制度》等相应的规范性文件,对人事雇佣、培训、考核、晋升、调动和辞退员工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公司尊重每一位员工,鼓励创新,推崇民主平等的上下级关系以及员工间互相沟通、互相支持,建立和谐的工作环境。

2、 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机制,针对公司可能出现的监管和经营环境的变化、新员工的加入、新信息系统的使用或对原系统进行升级、业务快速发展、新技术、新会计准则等可能导致风险的因素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和评估,并及时制定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

3、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及时有效地向管理层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信息化系统,以信息化促进企业向现代化发展。畅通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员工能及时取得他们在执行、管理和控制企业经营过程中所需信息,并交换这些信息,提高了管理层的决策和反应速度。同时,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公司管理层面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地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4、 控制活动

为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对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采用一般授权，对重大交易、投资则采用特别授权。日常经营活动的一般交易由各部门逐级审批或协调处理并将事项和最终处理意见提交总经理审批。特别授权、重大经营事项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公司建立健全了会计电算化核算系统，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制的凭证及时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设置专门的内控审计部，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付款、工资管理等方面进行核查。

5、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已建立了以董事会为核心的治理层的监督机构和对公司、子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完善性和有效执行进行持续审查的监督机制。持续、有效的内部监督机制的健康运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能够得以有效、一贯的执行。

(二)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说明如下：

- 1、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公司已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和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6号-资金活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规定公司应根据实际需要合理核实现金的库存限额、严禁白条抵库和任意挪用现金、一切现金收付都必须有合法的原始凭证等现金管理制度和银行账户印鉴实行分管并用制、不准签发空头支票等银行存款管理制度。因此，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 2、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筹资方案的拟定与审批、筹资合同的审核与签订、筹集资金的收取与使用、还本付息的审批与办理等筹资业务环节制定了相关规定，明确筹资方式、筹资规模的限制，筹资决策和资金偿付的审批权限等。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能够根据生产经营规模和资金需求，选择合适的筹资方式，确定相应的筹资规模，整个筹资环节能严格地控制筹资风险，降低筹资成本，有效防止筹资过程中的差错与舞弊，保证资金链的安全运转。

- 3、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外协供应商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规定了采购申请流程、货款（预付款）支付流程、供应商准入评价考核体系、采购价格审批流程、供应商档案管理制度以及采购人员考核制度，以确保公司对采购价格的控制和有稳定的供应渠道，确保公司资金计划能够按照采购计划进行合理安排，并对采购资金预付货款和定金达到安全控制目的，通过授权审批制度达到各岗位职责分明，便于绩效考核的实施。

- 4、 公司的《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及各部门制度汇编明确了岗位分工和审批权限，对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保管、使用、维护、借用、调拨、处置等作了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执行，从而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公司对外采购价格均经过比价并签订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付款。但目前公司固定资产由资产使用部门保管，尚未设立专门的资产管理部对固定资产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影响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和资产安全。

- 5、 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备的成本核算和费用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成本费用支出范围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来审核和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支出；正确核算成本和期间费用，做好了成本费用管理的各项工作。

- 6、 公司设置了从事销售业务的相关组织机构，包括市场营销部和事业部，对相关岗位均制定了岗位责任制。公司的《销售管理办法》等制度在销售定价；客户信用调查评估；销售合同、销售订单的审批、签订；赊销审批与办理发货；销售发票的开具、管理；销售货款的确认、回收与相关会计记录；货物销售退回的验收、处置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折扣的制定、申请和审批、执行与相关会计的记录；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审批、坏账的核销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的措施。部分未能及时整理与存档的文件档案资料，目前已有所改善但仍需继续改进。



- 7、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实行资产使用部门负责管理，责任落实到人的办法。对工程项目的预算、决算、工程质量监督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
- 8、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相应对外投资的权限集中于公司本部，各子公司一律不得擅自对外投资。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 9、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对担保业务应进行风险评估，规定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担保事项的具体流程和担保的日常管理，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 10、公司未设立审计部，但配置了内部审计岗位，负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的建立及执行、资产的权属及质量、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等情况进行独立审核，但内部审计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仍有待加强。
- 11、公司重视信息系统在内部控制中优化管理流程，防范经营风险，全面提升企业现代化管理水平的作用。公司结合行业特点研发了一套能够实现对采购、生产、销售和质量过程精细管控的 ERP 管理系统，规范各个业务环节中的操作行为。公司加强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的管理，同时安排专人负责机房管理、设备管理、网络安全、ERP 系统的基础档案管理、人员分工和权限、数据备份等工作，确保相关系统按照规定的程序、制度和操作规范持续稳定运行。
- 12、公司通过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子公司实行控制管理，将子公司的规范运作、人事管理、财务资金及担保管理、投资管理等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行使对子公司的重大事项管理，各职能部门应及时、有效地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指导及监督。



四、 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不足，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 (一) 进一步落实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在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制度要求的程序执行，包括决策程序、层级审批、不相容岗位分离等方面，并对各环节产生的文件档案资料及时做好整理与存档。
- (二) 加强内部审计岗位的监督作用，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

综上，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标准，于2022年0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仅限于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北交所IPO项目使用



证书编号: 62010001045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燕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10-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2042219741006002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仅限于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北交所IPO项目使用

证书编号: 31000006234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二〇一〇 三 三十一

姓名: 洪建良
Full name: 洪建良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2-01
Date of birth: 1980-02-0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621198002013532
Identity card No.: 3306211980020135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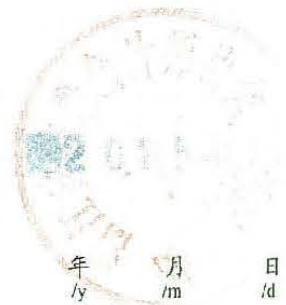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1401013

年 月 日
/y /m /d

20100101



年 月 日
/y /m /d

仅限于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北交所IPO项目使用



148



姓名	赵雨亭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3-10-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2011419931027004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3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4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月 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20816004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经相关部门批准,开展经营活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8月16日